

## 統計資料背景說明

資料種類：民政統計

資料項目：臺南市北區教會(堂)概況

### 一、發布及編製機關單位

\*發布機關、單位：臺南市北區區公所會計室

\*編製單位：臺南市北區區公所民政課

\*聯絡人：郭雅芬

\*聯絡電話：06-2110711#309

\*傳真：06-2286993

\*電子信箱：fen0124@mail.tainan.gov.tw

### 二、發布形式

\*口頭：

記者會或說明會

\*書面：

新聞稿  報表  書刊，刊名：

\*電子媒體：

線上書刊及資料庫，網址：

磁片  光碟片  其他

### 三、資料範圍、週期及時效

\*統計地區範圍及對象：凡本區轄內之教會(堂)均為統計對象。

\*統計標準時間：以當年12月底之事實為準。

\*統計項目定義：教會(堂)係指已辦理宗教財團法人登記及未辦理宗教財團法人登記者。

\*統計單位：座。

\*統計分類：橫項依「鄉鎮市區別」分；縱項依「總計」、「猶太教」、「天主教」、「基督教」、「伊斯蘭教」、「東正教」、「摩門教」、「天理教」、「巴哈伊教」、「統一教」、「山達基」、「真光教團」、「其他」分。

\*發布週期(指資料編製或產生之頻率，如月、季、年等)：年

\*時效(指統計標準時間至資料發布時間之間隔時間)：2個月又5日

\*資料變革：無

### 四、公開資料發布訊息

\*預告發布日期：每年3月5日(若遇例假日提前或順延)以公務統計報表發布，公布日期上載於本所網頁之「預告統計發布時間表」。

\*同步發送單位：臺南政府民政局

### 五、資料品質

\*統計指標編製方法與資料來源說明：依據本所所報資料彙編。

\*統計資料交叉查核及確保資料合理性之機制：設置公式按科目別加總等於總計，交叉查核資料加總正確性。

六、須注意及預定改變之事項(說明預定修正之資料、定義、統計方法等及其修正原因)：無。

七、其他事項：無